

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现就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自治区、固原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展工作，负责制定全年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受理政务公开事项投诉并协调解决处理，对辖区各部门（单位）和各乡镇（街道）推行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促、指导，并对开展情况进行分析、研究，及时向区委、政府和领导小组提供决策参考，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不断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和透明度，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基本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建立了由政府常务副区长主管，政府办主任主抓，由专职人员负责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现有专职人员 3 人，兼职人员 1 人，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二是**明确责任抓落实**。制定印发了《原州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政务公开工作指导性文件，明确了政务公开的

主体、内容、形式、范围、时限等，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健全制度保障。梳理完善了《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管理办法》、《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督查制度》、《原州区政务预公开工作制度》、《政策解读工作制度》等 17 项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推进了依法行政。按照区、市有关文件要求，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在拟制公文时，必须明确界定该文件的公开属性，并随公文一并报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9 年政府办公室通过政府网站、“331” 监管平台、政府公报、政务新媒体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府机构设置和职能、政府工作报告、常务会议、规范性文件、财政预决算、政策法规、政策解读、热点回应等方面信息 214 条，其中，制发规范性文件 2 件，发布政策解读 2 篇，通过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22 条，发布政务微博 24 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原州区政府办公室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印发《原州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手册》畅通受理渠道，规范申请答复。2019 年，政府办公室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情况复杂，任务繁重。在全面推进过程中，做到了既突出重点，又抓住热点，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向深度发展。办公室牢牢抓住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事项进行公开，全面推进教育体育、医疗

卫生、食药安全、环境保护、人饮安全等群众关心的热点信息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告栏发布信息 46 条；公开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的资金支出、救助水平等信息 68 条；公开税费减免、创业培训、项目推荐、资金扶持等政策措施信息 31 条。

（五）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一是建设完善政务服务平台。一是全面加强政府网站建设。根据政务公开工作新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栏目设置，严格审核发布流程，做好日常管理和及时更新维护工作。截至目前，原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2431 条。二是积极探索运用新兴载体向社会发布政府信息。充分发挥“原州政务微博”“原州发布”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规范原州区政务新媒体开设、运维和管理工作。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精神，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原州区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工作的通知》，对我区所有政务新媒体开展全面摸排，对一平台多账号、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政务新媒体予以清理整合，目前全区共开设微博平台 11 个、微信平台 17 个，形成了覆盖全区的新媒体矩阵，成为广大群众第一时间了解政务、民生信息的重要窗口。三是加强政策解读。坚持“谁承办谁解读”、“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全面抓好重大政策信息的解读发布工作，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听得懂、好明白、能理解。截至目前，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了各类政策解读 30 条。四是积极开展政府开放

日。按照区、市相关工作要求，下发了《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的通知》，要求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将“政府开放日”活动列入单位重要工作日程，建立组织领导机构，科学拟定本单位“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时间安排、参加人员、活动方式等内容。

（六）监督保障情况。原州区政府办公室从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增强公开实效，强化监督考核等方面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出明确要求，通过浏览网站的方式了解掌握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进展情况，不定期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现场督查，加大通报力度，并将检查结果纳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	0	0	0	0	0	0	0

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少数干部对政务公开的目的和意义理解不透，只看到政务公开对其工作形成监督和压力的一面，看不到政务公开使其工作获得更多理解支持和提高决策水平的一面，政务公开还停留在“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的一般化水平。二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告知的多、互动的少，一般性内容多，公开结果多、公开过程少，特别是政策解读、热点舆情解读等非公文类信息的公开方面有待加强。三是监督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被动接受上级检查的多，自觉进行自查和抽查的少，对查出的问题整改不够及时。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进一步强化措施，创新突破，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按照中央、区、市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通过会议、报纸、网络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推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一步提高各级干部的思想认识，增强推进政务公开的自觉性。二是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工作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认真分析，总结经验，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不断增强政务公开的主动性，减少政务公开的盲目性，克服政务公开的随意性。三是加强监督考核。将政务公开纳入部门效能目标管理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政府信息源头管理、审查审核、责任追究、社会评议等制度，推动部门解决行政行为不规范等问题。

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的方式，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督查力度，及时整改存在问题，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